

附件 1

廉洁告知书

各投标人：

为切实防范采购领域廉洁风险，强化相关工作人员八小时内外的有效监督，根据四川中烟党组纪检组要求，成都卷烟厂在采购领域中落实“五个及时报告”机制，要求相关工作人员在履职期间，涉及以下五个方面内容的必须及时向组织报告：

一、凡是接到供应商、潜在供应商及利益相关者涉及采购领域的约请、暗示或许诺等相关内容的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必须及时报告。

二、凡是与供应商、潜在供应商及利益相关者私下单独接触的必须及时报告。

三、凡是供应商、潜在供应商及利益相关者出现赠送购物卡、烟酒、土特产、礼品、礼金、有价证券以及行贿等违纪违规违法行为的必须及时报告（拒绝接收的也应如实报告）。

四、凡是发现涉及采购领域的人员与供应商、潜在供应商及利益相关者有私下接触的，发现者应将发现内容及时报告。

五、凡是发现存在或可能存在违规收送礼品礼金、行贿、受贿、贪污、弄权渎职、吃拿卡要等违纪违规违法行为的，发现者应将发现内容及时报告。

同时，提出了严格的纪律要求：相关工作人员若有瞒报、

漏报以及报告不及时等行为的，将受到提醒谈话、批评教育、诫勉谈话、调整职务（岗位）等处理，**对涉及的供应商、潜在供应商及利益相关者将按廉洁合同等规定作出相应处理。**

请各位投标人予以积极配合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廉洁合同约定，坚持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与成都卷烟厂合作共赢，共同构建“亲”“清”供需关系。